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ST 必康

公告编号：2022-093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韩文雄先生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刘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一致。刘畅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生效后，韩文雄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其简历详见附件。

刘畅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固定电话：029-81149561

传 真：029-81149560

电子邮件：002411@biconya.com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刘畅，男，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历任宝商集团财务总监、副总裁；海航集团西北总部财务总监（代行常务副总职责）；甘肃机场集团财务总监；宝商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党委书记；海航重庆大集商业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西安民生百货高级运营督导。

截至目前，刘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畅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畅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